

產品資料概要
中銀香港盈薈系列－
中銀香港全天候亞太高收益基金

2024年4月

發行人：中銀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BOCHK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 本概要提供中銀香港全天候亞太高收益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銷售文件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資料便覽

基金經理：	中銀香港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BOCHK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受託人：	中銀國際英國保誠信託有限公司 BOCI-Prudential Trustee Limited
保管人：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交易頻率：	每日
基本貨幣：	美元
股息政策：	A1（美元）類、A2（港元）類、A3（人民幣）類、A4（澳元－H）類、A5（紐元－H）類、A6（加元－H）類、A7（英鎊－H）類、A8（人民幣－H）類、A9（歐元－H）類、A10（新加坡元－H）類、A11（日圓－H）類、A12（瑞士法郎－H）類及A13（港元－H）類：每月宣派及分派（由基金經理酌情決定）。股息可自相關類別的資本或實際上自相關類別的資本*中支付。自資本或實際上自資本支付股息可能會導致相關類別的資產淨值即時下降。 C1（美元）類、C2（港元）類、C3（人民幣）類、C4（人民幣－H）類及C5（港元－H）類：目前不分派。

* 基金經理可在向子基金資本收取／支付子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子基金費用及開支時，酌情決定自收益總額中支付股息（以致可供子基金支付股息的可分派收入上升），因而實際上自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分派。

全年經常性開支比率：	A1 (美元) 類：	3.30%*
	A2 (港元) 類：	3.30%*
	A3 (人民幣) 類：	3.30%**
	A4 (澳元－H) 類：	3.30%*
	A5 (紐元－H) 類：	3.30%**
	A6 (加元－H) 類：	3.30%**
	A7 (英鎊－H) 類：	3.30%**
	A8 (人民幣－H) 類：	3.30%*
	A9 (歐元－H) 類：	3.30%**
	A10 (新加坡元－H) 類：	3.30%**
	A11 (日圓－H) 類：	3.30%**
	A12 (瑞士法郎－H) 類：	3.30%**
	A13 (港元－H) 類：	3.30%**
	C1 (美元) 類：	3.30%**
	C2 (港元) 類：	3.30%**
	C3 (人民幣) 類：	3.30%**
	C4 (人民幣－H) 類：	3.30%**
	C5 (港元－H) 類：	3.30%**

* 經常性開支比率是根據各類別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之前6個月期間的年化經常性開支計算，並以相關類別在相應期間的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達。該比率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 由於此等類別乃新成立或在某段或整段相應期間並無管理資產，該等數字是基金經理依據其他已推出及具有類似收費結構的類別的可得資料而就各類別在12個月期間內的開支及平均資產淨值作出的最佳估計。實際數字可能與此等類別的實際營運情況不同，且每年均可能有所變動。

本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6月30日

最低投資額：

類別	最低認購額	最低其後認購額
A1 (美元) 類	1,000美元	1,000美元
A2 (港元) 類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A3 (人民幣) 類	人民幣10,000元	人民幣10,000元
A4 (澳元－H) 類	1,000澳元	1,000澳元
A5 (紐元－H) 類	2,000紐元	2,000紐元
A6 (加元－H) 類	1,000加元	1,000加元
A7 (英鎊－H) 類	1,000英鎊	1,000英鎊
A8 (人民幣－H) 類	人民幣10,000元	人民幣10,000元
A9 (歐元－H) 類	1,000歐元	1,000歐元
A10 (新加坡元－H) 類	1,000新加坡元	1,000新加坡元
A11 (日圓－H) 類	100,000日圓	100,000日圓
A12 (瑞士法郎－H) 類	1,000瑞士法郎	1,000瑞士法郎
A13 (港元－H) 類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C1 (美元) 類	1,000美元	1,000美元
C2 (港元) 類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C3 (人民幣) 類	人民幣10,000元	人民幣10,000元
C4 (人民幣－H) 類	人民幣10,000元	人民幣10,000元
C5 (港元－H) 類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本基金是什麼產品？

中銀香港全天候亞太高收益基金（「**子基金**」）是中銀香港盈薈系列的子基金，而中銀香港盈薈系列是由香港法律監管的傘子單位信託基金。

目標及投資策略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乃透過對包含相比其他同類證券提供較高收益的亞太區固定收益證券及股本證券的投資組合進行積極資產配置，以在中至長期提供收入及資本增值。

投資策略

子基金旨在透過將其最近期可得資產淨值最少70%投資於(i)在亞太區上市的公司或由在上述地區註冊成立或賺取大部份收益或進行重大業務或經濟活動的公司所發行的股本證券、(ii)股本證券，包括但不限於交易所買賣基金（「**ETFs**」）、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REITs**」）、美國預託證券（「**ADRs**」）及／或(iii)固定收益證券，包括由亞太區的政府、政府機構、跨國實體或在上述地區註冊成立或賺取大部分收益或有重大業務或經濟活動的銀行或公司所發行的債券、可轉換債券、票據及其他定息或浮息證券，以實現其投資目標。此等投資可能以各種貨幣計值。子基金的目標不擬將其投資集中於任何單一國家或地區、特定行業或板塊、或市值。資產配置取決於基金經理在不同時候作出的評估而定。

子基金對相關固定收益證券的信貸評級並無特定要求，亦可投資於投資級別、非投資級別及未被評級的固定收益證券。就固定收益證券而言，「**投資級別**」指標準普爾所給予的BBB-或以上、穆迪所給予的Baa3或以上的評級或由任何國際認可評級機構所給予的同等信貸評級，以及如果固定收益證券及有關發行人均無評級，則該證券將被歸類為未獲評級。儘管有關評級機構提供的該等信貸評級可作為參考基準，但基金經理將根據多項因素自行就信貸質素進行評估。在挑選未獲評級固定收益證券時，基金經理將採用其內部信貸評級來釐定信貸質素。子基金可將其最近期可得資產淨值超過30%投資於非投資級別的固定收益證券及／或未被評級的固定收益證券。

此外，子基金將不會將多於其最近可得資產淨值的10%投資於由任何被評為非投資級別及／或未被評級的單一主權國（包括其政府、公共或當地機構）所發行或擔保的證券。

子基金將投資合計少於其最近可得資產淨值的30%在投資基金（或集體投資計劃）。

子基金透過可用方式（包括但不限於滬港通或深港通（「**滬港通及深港通**」）、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中國內地與香港債券市場互聯互通（「**債券通**」）或透過其他集體投資計劃（包括QFI基金，即獲證監會認可並合資格透過合格境外投資者直接投資於中國內地市場的基金）投資於中國A股、中國B股及中國內地債務證券的總投資（直接及間接）將少於子基金資產淨值的20%。

在不利市場情況下，子基金可持有現金、現金等價物、短期貨幣市場工具及銀行存款，以管理下跌風險，惟最多佔其最近期可得資產淨值的30%。

子基金將為對沖目的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子基金亦可將其最近可得資產淨值少於10%投資於參與票據（「**P-notes**」），該等票據乃由銀行或經紀交易商發行的可隨意轉讓證券，參與票據旨在透過投資於(i)因特定股票或債券發行的司法管轄區之當地持有限制，導致子基金無法直接投資的該等特定股票或債券，或(ii)因設立成本或有關投資的潛在延遲，導致子基金可能無法有效地直接投資的該等特定股票或債券，以模擬若干發行人及市場的表現。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子基金將不會為投資目的投資於任何其他衍生工具。

基金經理不會代表子基金進行證券融資交易。如果此做法有任何改變，將會向證監會尋求事先批准，並向受影響的單位持有人發出不少於1個月的通知。

衍生工具的使用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最多為子基金最近期可得資產淨值的50%。

本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請參閱銷售文件，了解風險因素等資料。

市場風險

- 子基金為投資基金。子基金的投資組合的價值可能因任何下列主要風險因素而下跌，故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概不保證會償還本金或股息或作出分派。

集中風險

- 子基金把其投資集中於亞太區，而相比其他有廣泛基礎的基金，其投資組合可能並不多元化。子基金可能須承受額外的集中風險。與具較多元化的資產投資組合的基金相比，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會較為波動。
- 子基金的價值可能會較易受影響亞太區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流通性、稅務、法律或法規事件影響。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可能涉及在較發達市場的投資一般不會涉及的更多風險和特定考慮因素，例如流通性風險、貨幣風險／管制、政治和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和稅務風險、結算風險、保管風險及可能較高的波動性。

中國內地市場風險

- 子基金可能承受投資於中國內地市場涉及的風險。

貨幣風險

- 子基金可能投資於以子基金基本貨幣（美元）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證券。此外，某單位類別可能設定為以子基金基本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因應該等貨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控制的變更而波動。
- 新興市場的貨幣相比主要世界貨幣可能較為波動。

股票投資／波動性風險

- 股票投資須承受一般市場風險，即股票的市值可跌可升。股本證券的價格可能因多項因素而出現波動，例如投資情緒、政治及經濟環境，以及與發行人相關的因素。倘子基金所投資的股本證券的市值下跌，投資者可能蒙受重大損失。

小型／中型公司的風險

- 整體而言，相較大型公司股票，小型／中型公司股票的流通性較低且其價格更易因不利的經濟發展而較為波動。

與低於投資級別或未被評級的債務證券有關的風險

- 子基金可投資於低於投資級別或未被評級的債務證券。與評級較高的債務證券相比，該等證券一般須承受較低的流通性、較高的波動性及較大的本金及利息虧損風險。
- 投資於該等證券亦可能承受較高的信貸風險。倘若證券發行人在支付利息或本金方面發生違約，子基金可能損失全部投資。
- 與評級較高的債務證券相比，不利事件或市況可能對非投資級別或未被評級債務證券的價格造成更大不利影響。與發展較成熟的市場相比，新興市場的該等債務證券亦可能承受更高的波動性及較低流通性。

與債務證券相關的一般風險

- 信貸風險**：投資於債務證券須承受子基金所投資的債務證券發行人的信貸／違約風險，該等發行人可能無法或不願準時償還本金及／或利息。
- 利率風險**：債務證券對利率變動敏感，並承受利率風險。一般而言，該等債務證券的價格會在利率下滑時上升，反之亦然。較長期的債務證券普遍對利率變動較為敏感。

- 有關亞太區的債務證券的波動性及流通性風險：與發展較成熟的市場相比，亞太區的債務證券或須承受更大的價格波動性及較低流通性。在該等市場買賣的證券價格可能須承受波動。該等證券價格的買賣差價可能很大，子基金或會招致重大買賣成本。
- 評級下調風險：投資級別證券可能存在評級下調風險。倘評級被下調，違約風險可能較高，而子基金的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不一定可出售評級被調低的債務證券。
- 主權債務風險：子基金對由政府發行或保證的證券投資可能須承受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市況下，主權發行人或無法或不願在到期時償還本金及／或利息，或可能要求子基金參與有關債務重組。如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子基金可能會蒙受大額虧損。
- 估值風險：子基金的投資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因素及判斷決定。如果該等估值被證實為不準確，則子基金的資產淨值計算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 與信貸評級有關的風險：評級機構給予的信貸評級須受制於若干限制，且證券及／或發行人的信用可靠性並非時刻可獲得保證。

人民幣貨幣風險／與人民幣證券相關的風險

- 投資者可投資於子基金的人民幣／人民幣對沖單位。並非以人民幣為本幣的投資者（例如香港投資者）當投資於人民幣／人民幣對沖單位時，可能要將港元或其他貨幣兌換為人民幣，而其後將人民幣贖回款項及／或股息款項（如有）兌換回港元或該等其他貨幣。投資者將承擔貨幣兌換成本，並可能蒙受損失，視乎人民幣相對港元或該等其他貨幣的匯率變動而定，以及可能受到外匯管制改變的影響。
- 以人民幣計值的類別一般參考離岸人民幣（即「**CNH**」）而非在岸人民幣（即「**CNY**」）進行估值。雖然**CNH**與**CNY**均為相同的貨幣，但它們在不同及獨立運作的個別市場交易。因此，**CNH**的匯率不一定與**CNY**相同，而且走勢方向可能與**CNY**不盡相同。**CNH**與**CNY**之間的任何偏差可能對投資者造成不利的影響。
- 子基金可投資於人民幣計值的證券。人民幣現時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並受到中國政府所施加的外匯管制及資金調回限制之規限。並不保證人民幣不會貶值。如果人民幣貶值，子基金可能蒙受損失。在特殊情況下，以人民幣支付贖回款項及／或股息，可能因適用於人民幣的外匯管制及限制而出現延誤。

與動態資產配置策略有關的風險

- 子基金的動態資產配置可能無法在所有情況及市況下均達致預期效果。
- 子基金的投資可能定期重新調整，因此，子基金可能較採用固定配置策略的子基金產生更多交易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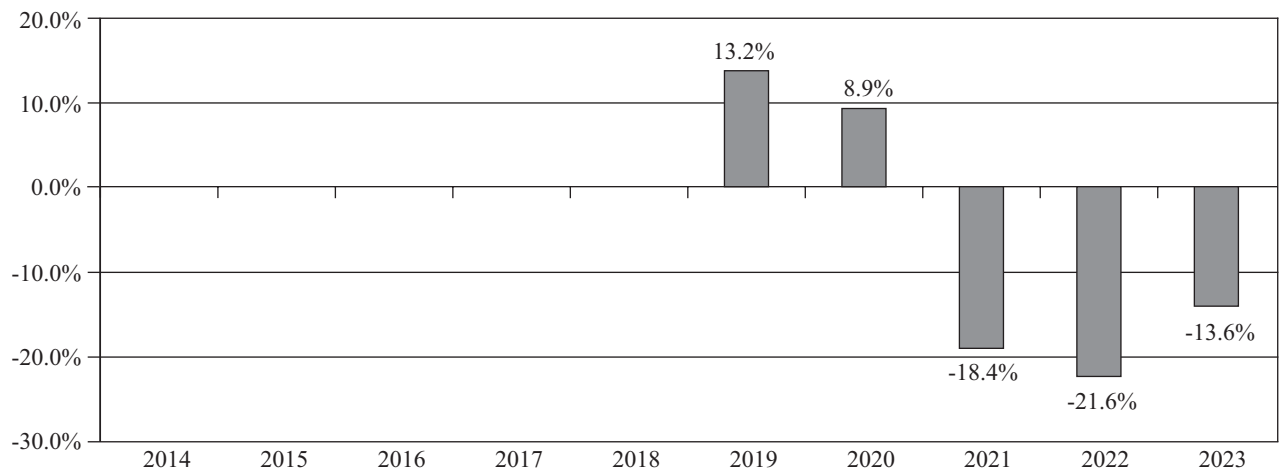
與自資本中作出分派有關的風險

- 自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實際上自資本中支付分派，代表退回或提取投資者原先投資的款額或該原先投資應佔資本增值的一部份。任何涉及自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股息，或實際上自子基金的資本中支付股息的分派，將導致相關單位類別的資產淨值即時下降。

與對沖及對沖類別相關的風險

- 並不保證基金經理所採用的任何貨幣對沖策略將全面及有效地減低子基金的貨幣風險。
- 當子基金的基本貨幣價值增加時，對沖策略可能妨礙投資者從中受惠。

子基金過往的業績表現如何？



- 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 基金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比較基礎，股息會滾存再作投資。
- 上述數據顯示A1（美元）類總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持續費用，但不包括基金可能向閣下收取的認購費及贖回費。
- 如年內沒有顯示有關的業績表現，即代表當年沒有足夠數據用作提供業績表現之用。
- 子基金發行日：2018
- A1（美元）類發行日：2018
- 基金經理認為A1（美元）類（即以子基金基本貨幣計值的零售單位類別）是最合適的代表單位類別。

本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本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閣下未必能全數取回投資本金。

投資本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閣下或須支付的費用

在買賣子基金單位時，閣下或須支付以下費用。

費用	閣下須繳付的費用
認購費用 (認購費) (佔發行價之百分比)	最多為5.25%
轉換費用 (佔新類別發行價之百分比)	最多為5.25%
贖回費用 (佔贖回價之百分比)	沒有*

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費用將從子基金中扣除，閣下會受到影響，因為閣下的投資回報會因而減少。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資產價值的百分比）

管理費	1.50%*
受託人費用	最多為0.125%，須支付最低月費2,500美元*
保管人費用	最多為0.3%
表現費	不適用

載於本節的收費率適用於本概要第1頁所列的單位類別。

* 費用及收費亦可通過向投資者發出最少一個月事先通知予以增加（以銷售文件訂明的最高費用為上限）。請參閱銷售文件以了解詳情。

其他費用

在買賣子基金時，閣下或須支付其他費用及收費。

其他資料

- 一般情況下，閣下應在認可分銷商、基金經理或受託人在下午5時正（香港時間）（同時是截止交易時間）或之前收妥閣下的認購或贖回要求後，以子基金的下一個釐定認購價格及贖回價格（有關價格乃參考資產淨值）購買及贖回單位。認可分銷商可就接收投資者的認購或贖回要求設定不同的截止交易時間。
- 於每一營業日計算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並刊登單位價格。
- 有關分派於過去十二個月的構成（即股息金額來自(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的金額），可向基金經理索取，並會刊登於基金經理的網站www.bochkam.com。請注意，上述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並不承擔任何責任，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陳述。